

C3 靈修綱要信息

啟示錄十九章 11-21 節

11 我觀看，見天開了。有一匹白馬，騎在馬上的稱為誠信真實，他審判，爭戰，都按著公義。 12 他的眼睛如火焰，他頭上戴著許多冠冕；又有寫著的名字，除了他自己沒有人知道。 13 他穿著濺了血的衣服；他的名稱為 神之道。 14 在天上的眾軍騎著白馬，穿著細麻衣，又白又潔，跟隨他。 15 有利劍從他口中出來，可以擊殺列國。他必用鐵杖轄管（轄管：原文是牧）他們，並要踹全能 神烈怒的酒榨。 16 在他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寫著說：「萬王之王，萬主之主。」 17 我又看見一位天使站在日頭中，向天空所飛的鳥大聲喊著說：「你們聚集來赴 神的大筵席， 18 可以吃君王與將軍的肉，壯士與馬和騎馬者的肉，並一切自主的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 19 我看見那獸和地上的君王，並他們的眾軍都聚集，要與騎白馬的並他的軍兵爭戰。 20 那獸被擒拿；那在獸面前曾行奇事、迷惑受獸印記和拜獸像之人的假先知，也與獸同被擒拿。他們兩個就活活地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 21 其餘的被騎白馬者口中出來的劍殺了；飛鳥都吃飽了他們的肉。

【綱要主題】40 白馬騎士的再臨

中心節：我觀看，見天開了。有一匹白馬，騎在馬上的稱為誠信真實，他審判，爭戰，都按著公義。（啟十九 11）

引言：主耶穌第一次來是騎著驢，祂是謙卑的救贖主，為著拯救罪人；第二次，祂是騎著白馬而來，表明祂要用公義審判全地。異象中，天又一次開了，眼睛如火焰、頭戴許多冠冕的萬王之王——主基督出現了，祂帶著眾多騎著白馬、穿著細麻衣的得勝者浩蕩而來，與祂一同用口中的利劍爭戰擊殺列國。在這最後一場的博弈中，撒但一會的潰不成軍，被打得落花流水，那獸和在獸前行奇事的假先知被活捉，扔在硫磺火湖裏，其餘的眾軍隊全部被擊殺。那君王、將軍、壯士與馬和騎馬者的肉，並一切自主的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被當做餐食用於招待前來赴筵的飛鳥。主耶穌基督實在是超乎一切之上，完完全全得勝的。

經文綱要：

一、那騎白馬的誠信真實者（11-16 節）

1. 天開了一—基督公開降臨（11 節）：現在，我們來到整卷書所期待的事件，就是基督公開榮耀地降臨地上，要消滅祂的敵人，建立祂的國度。基督騎在一匹白馬上，因為祂來是要擊打祂的仇敵。騎在馬上的名字是誠信真實，主對自己的應許是誠信的，真實的。在祂所統治的國度，子民必須願意在公義的治權下生活。因此，祂必須先清除一切對抗的勢力。

2. 祂的眼睛如火焰，頭戴冠冕（12 節）：表示祂的審判是銳利深入的，祂能夠洞識一切背叛和不信。祂頭上戴著許多王者冠冕，祂配稱為「萬王之王，萬主之主」。主有一個寫著的名字，除了他自己沒有人知道其含意。有一些關於基督位格的奧秘，是一切被造之物不能明白的。

3. 祂穿著濺了血的衣服 (13 節上)：這些血並不是指祂在各各他山十字架上所流的，而是指祂在爭戰中所濺敵人的血。全句意指祂戰無不勝，所向無敵。

4. 祂的名稱為神之道 (13 節下)：「神之道」即神的話；全句意指基督乃是神的發表、顯明、彰顯。聖經乃是神的話，是為基督作見證的；我們每次讀聖經，都要存著來到神的話中朝見基督，並且從祂得生命的態度，才與我們有益。

5. 天上有眾軍跟隨祂 (14 節)：隨同祂一起到來的，是天上的眾軍，他們都穿著細麻衣，並騎著白馬。這些眾軍是指得勝被提到天上的信徒，就是那些蒙召被選有忠心的，也就是被請赴羔羊之婚筵的。

6. 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 (15 節)：「利劍」表徵從主口中所出的話，一面是祂審判的標準，一面也是祂擊殺敵人的利器。1) 消極方面，滅絕一切的叛逆——踴全能神烈怒的酒醉；2) 積極方面，帶進千年國度，就是神國度的實現——用鐵杖牧養。

7. 萬王之王，萬主之主的名號 (16 節)：名號寫在主的衣服和大腿上。「衣服」指祂爭戰時所穿濺血的衣服，表徵祂占無不勝、攻無不克的能力；「大腿」表徵祂踴全能神烈怒的酒醉的能力所在。耶穌是至高無上的統治者；其他一切掌權者，都必須臣服於祂的統治。

二、飛鳥聚集來赴神的大筵席 (17-18 節)

「神的大筵席」是與「羔羊的婚筵」相對；其實這兩個筵席何嘗不能看成一體的兩面，從正面的意義說是「羔羊的婚筵」，從反面的意義說是「神的大筵席」，兩者都是享受，前者重在指與羔羊聯合為一的喜樂與享受，後者重在指與羔羊爭戰得勝的喜樂與享受。神的大筵席就是在神國度建立之前，要將剩餘下來的仇敵全部消滅。被呼召來赴宴的，是天上的兀鷹！它們要吃那些被主所殺者的屍體，這些大小人民來自社會各個階層。在本章這末日的決戰中，神所要對付的也是所有悖逆之人的血氣。

三、那獸和假先知被擒拿扔在火湖裏 (19-21 節)

1. 擒拿敵首——直接扔在火湖裏 (19-20 節)：那獸孤注一擲，要阻礙基督的接管統治權，因此與世上的眾軍結盟，要與主並他的軍兵爭戰。但他只是徒勞，那獸和那假先知被擒拿，並活活的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

2. 殺盡敵軍——為天空飛鳥擺設筵席 (21 節)：其餘的背叛者都被主的劍殺了，他們的屍首正好供兀鷹大飽一餐。至此，我們來到大災難時期的終結。

結語：在這段經文中，讓我們看到的完全是主耶穌基督得勝的消息和畫面。祂騎著白馬從天奔騰而來，隨從諸多身穿細麻衣的得勝者一同為祂助威；祂用鐵杖轄管地上的瓦器，並踹翻了全能神烈怒的酒榨；祂用口中的利劍殺盡列國和君王、將軍、壯士並一切兵丁和敵對之人；祂把獸並在獸面前行奇事迷惑世人的假先知活活地扔進了硫磺火湖之中；祂把戰利品，就是眾仇敵的肉交給前來赴筵的飛鳥吃飽。祂的烈目實在透視一切、監察萬民，祂的公義實在是令人屈服、叫人稱聖，祂的名實在是「神之道」，祂配得萬王之王、萬主之主。「親愛的主，你是我們領征得勝的元帥，你是我們抵擋仇敵的盾牌，我們要高聲歌頌你的名，我們齊聲稱你為『神之道』。感恩禱告奉恩主耶穌的名求。阿們。」

明天靈修進度：啟二十 1-10

40【真心話】「火湖」到底是什麼？（啟十九 11-21）

「那獸被擒拿；那在獸面前曾行奇事、迷感受獸印記和拜獸像之人的假先知，也與獸同被擒拿。他們兩個就活活地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其餘的被騎白馬者口中出來的劍殺了；飛鳥都吃飽了他們的肉。」（啟十九 20-21）

引言：獸和牠的盟友，即地上的眾王和眾軍聚會在一起，要與騎白馬的並他的軍兵爭戰。在七碗的審判中，第六個碗倒出來的時候，就有三個汗靈從龍、獸、和假先知的口中出去，要召聚普天上的眾王，叫他們聚集與神作戰，就是哈米吉多頓的戰爭，也就是末日戰爭，因為這次的戰爭以後，抵擋神的人全部要被毀滅。獸和迷惑人拜獸像的假先知既然被捉住，就表示他們帶領去與基督作戰的眾軍失敗了，天軍觀看獸與假先知如何被俘虜，並基督如何用祂口中的寶劍將魔鬼趕到無底坑去。這是神的話語施行審判的一幕，整個的描述非常生動，其中包括基督所騎的馬，祂口中發出的寶劍，以及飛鳥如何撕吞死人的肉。敵基督和假先知「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今天經文，我們看見主的再來，當獸和假先知發動末日的戰爭攻擊神的子民時，基督會突然出現干預，把獸和假先知完全擊倒。

【牧者短講】羔羊屠龍記（吳獻章）

從整段上帝的羔羊被高舉，行審判。然後屠龍，幫助我們幾樣反思：

第一、世上的君王憑武力所得的權威，在末世顯得虛無可憐。君王的最後用舊約的術語就是被拋到天空給飛鳥吃，讓天空飛鳥來吃君王和將軍的肉、壯士和騎馬者的肉並一切自主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人間都在奪權，人盼望奪權，power。魔鬼也是用 power 人間奪權的方式來吸引人的。互相殘殺，奪權，君王。人間所羨慕的權、武力、君王、power，在末世顯得虛無可憐。這是第一點羔羊要屠龍，龍、君王在當中也被殺。提醒一下，你的世界觀要調整。真正得勝的君王是藉著十字架上的耶穌最後得勝，人間所有君王不管他多偉大，最後通通要行審判，被審判。

最好的例子我們介紹一個人，就是跟耶穌同年死的叱吒風雲的亞歷山大大帝，他 30 歲不到就已經爭得幾乎當時的全世界。歐洲、亞洲、非洲，從希臘過來甚至攻到印度幾乎到中國，他的將軍說太遠了所以不要繼續攻，才搬師回朝，死在巴比倫，死在波斯所在。他一個人得勝，一位看起來是精彩領著萬軍。這個壓力山大血洗全世界，贏得了全世界。他死於巴比倫城，為自己贏得了一切，征服所有的帝國，他把自己變成神。他活得像風一樣掃過世界，但是耶穌卻完全不一樣。亞歷山大是為自己死，為自己活；耶穌是為你為我而活；亞歷山大大帝死在帝王的寶座上，耶穌是死在十字架上；亞歷山大的一生好像多彩多姿，耶穌是一無所有；亞歷山大大帝是領軍千萬，耶穌是孤獨前行；亞歷山大大帝血洗全世界，耶穌把自己獻上；亞歷山大大帝贏得全世界，耶穌在死的時候失去了一切；亞歷山大大帝活生生把自己贏得全世界的信靠，但是耶穌卻因著自己的釘十字架讓全世界的人歸從他。都是 33 歲，耶穌把自己給出去，亞歷山大贏得一切，

亞曆山大征服的所有帝國；耶穌征服了墳墓，也征服了撒旦，征服靈界的捆綁。神變成人，得勝成為眾人的祝福，他萬王之王，得勝！來浮現世界上的君王啊，你所追求的是短暫的。

第二、我們可以學習到，寧可因為侍奉萬王之王而受苦，而不要垂涎世界上短暫的榮華富貴。寧可因為耶穌受苦，時候到了，滿足了，君王萬王之王行審判。

第三、我們發覺你如果沒有 19 章那個洞口，最後用美國文學家愛默生所說的話，末世七印七號七碗一直到 18 章越來越亮的時候，愛默生說“只有在天空最黑暗的時候，人才看得到星辰。”除了你有末世基督要掌權的眼光以外，你不會懂得參加羔羊的婚宴，不會懂得依靠真神。你需要的是上帝的光照，你說主啊，我明白你要掌權，你要屠龍你要審判，歸向耶穌！一同禱告！

40【真心話】「火湖」到底是什麼？（啟十九 11-21）

一、硫磺火湖

「他們兩個就活活地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20 節）

希拉文早年對於硫磺能著火，甚覺驚奇，因此稱之為「神火」。被活活的下入地獄，火湖是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刑罰」（太廿五 41）。創世紀十九章 24 節，當時神將硫磺與火降在所多瑪蛾摩拉和其他二城，使之化為灰盡。二十章再提及硫磺的火湖，不只是那兩個獸活活地要被扔在其中受苦，魔鬼也要被扔在其中永遠受苦，最後死亡和陰間也要被扔在火湖中。約翰最後加上一句解釋說，「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15 節），那些沒有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也要被扔在火湖中。硫磺火湖，這個地方更是可怕，就是死亡和陰間都得扔在這裏面。

一個人活在世上，不能不死。這是任何人都得承認的。但是，死後往哪里去呢？可惜一般人都理會這一件重大的事，他們只說：「人死如燈滅」。真的「人死如燈滅」嗎？其實人們沒有找到人生真正的歸宿，只得說句無意識安慰的話，好賄賂良心罷了。當你看見人一個一個的死去，動也不再動，就以為死了的人就一切都完結了，再沒有「永遠」這一回事了。但請你注意：靈魂是永存的。你要在哪里度過你的永遠呢？在天家呢，還是在火湖呢？千萬不要自己騙自己，以為死了就完了。

二、火湖不是什麼？

1. 火湖不是「外面的黑暗裏」：聖經有幾處提到「外面的黑暗裏」，都不是指火湖說的。「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裏，在那裏必要哀哭切齒了。」（太二五 30）這「外面」不是為刑罰罪人，而是把「無用的僕人」暫時丟在那裏。待審判完畢，他們還是要進入羔羊婚娶的筵席裏的。

2. 火湖不是「無底坑」：撒但（魔鬼）在千年王國之前要被捆綁，被扔在無底坑裏。「祂捉住那龍，就是古蛇，又叫魔鬼，也叫撒但，把牠捆綁一千年，扔在無底坑裏，將無底坑關閉，用印封上，使牠不得再迷

惑列國。等到那一千年完了，以後必須暫時釋放牠。」（啟二十 2-3）這無底坑就成了撒但的監牢。「那一千年完了，撒但必從監牢裏被釋放。」（啟二十 7）撒但從無底坑裏被釋放出來，作最後的工作，以後就被扔在火湖裏。

3. 火湖不是「城外」：「城外有那些犬類、行邪術的、淫亂的、殺人的、拜偶像的，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啟二二 15）火湖既不在城裏，當然是在城外，不過，火湖不是在城的週邊，而是在另一個地方。

4. 火湖不是「陰間」：許多信徒把「陰間」與「火湖」混為一談，稱之為「地獄」。在路加福音 16 章中，主耶穌還親自講述了一個例子：有一個大財主，生前吃喝玩樂，不顧靈魂的歸宿。後來他死了，靈魂在陰間裏受痛苦。他舉目遠遠望見自己的祖宗亞伯拉罕在天堂裏，又看見生前常到自己家裏討飯的拉撒路也在他祖宗的懷中，他就痛苦地呼喊：「我祖亞伯拉罕哪！可憐我吧！打發拉撒路來，用指頭蘸些水，涼涼我的舌頭，因我在火焰裏，極其痛苦。」這就是陰間裏面的呼聲！「陰間」是人死後靈魂暫時停留，等候末日受神審判的地方。它分成兩部分，一部分收留義人的靈魂，又稱樂園；另一部分收留罪人的靈魂（伯廿四 19），中間有深淵相隔，可望而不可及。

三、誰要到火湖裏去呢？

神預備了火湖本來不是要給世人的。神為人類預備了天家，卻為魔鬼等類預備了火湖：「……進入那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裏去！」（太二五 41）首先要到火湖裏的是那獸與假先知：「那獸被擒拿，那在獸面前曾行奇事、迷惑受獸印記和拜獸像之人的假先知，也與獸同被擒拿。牠們兩個就活活地被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啟十九 20）其次是大災難中不信的人：「這些人要往永刑裏去，那些義人要往永生裏去。」（太二五 46）之後要到火湖的是魔鬼：「那迷惑他們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就是獸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啟二十 10）最後，要到火湖裏的，就是曆世歷代人的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的，他就被扔在火湖裏。（啟二十 15）

沒有名字記在生命冊上的是誰呢？二一 8 告訴我們，是那些因懼怕而不相信耶穌的人：「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世人因為懼怕，怕人欺騙，怕人譏笑，以致成為「不信的」。既然不信，就很自然地犯了以上的各種罪惡。如果犯了罪，又不肯悔改相信，結果就要永遠滅亡——在火湖裏受永遠的痛苦了！

【詩歌與歌譜】深處的求告

耶和華啊，我從深處向你求告！

我從深處向你求告！

主啊，求你聽我的聲音！

求你聽我的聲音！

願你側耳聽我懇求的聲音！
主，耶和華啊！
你若究察罪孽，誰能站得住呢？
但在你有赦免之恩，要叫人敬畏你。
(詩一三十 1-4)

神啊！我呼求你的憐憫
求你的臉光照我，饒恕赦免我！
神啊！我等候你的恩典
求你的手扶持我，開恩可憐我！
我的神啊！

40【經文綱要】

一、那騎白馬的誠信真實者 (11-16 節)

1. 天開了一—基督公開降臨 (11 節)
2. 祂的眼睛如火焰，頭戴冠冕 (12 節)
3. 祂穿著濺了血的衣服 (13 節上)
4. 祂的名稱為神之道 (13 節下)
5. 天上有眾軍跟隨祂 (14 節)
6. 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 (15 節)
7. 萬王之王，萬主之主的名號 (16 節)

二、飛鳥聚集來赴神的大筵席 (17-18 節)

三、那獸和假先知被擒拿扔在火湖裏 (19-21 節)

1. 擒拿敵首——直接扔在火湖裏 (19-20 節)
2. 殺盡敵軍——為天空飛鳥擺設筵席 (21 節)

《備註：C3 靈修的部分信息，是從華人基督教查經大全編寫而成。願全地的教會在真道上同歸於一。》

40【會前真心話】「基督再來」的四個階段？

1. 教會被提 (帖前四 14-18)：「被提」(在極大的歡喜快樂中身體被提上升)一詞，今天已被普遍用來指主耶穌前來接祂的新婦(教會)升天。這裏講的是基督來接祂的教會。
2. 地上的大災難 (太二四 9-30)：這期間基督要連續施行三大系列的審判：七印、七號和神忿怒的七碗。基督引用但以理書九章 27 節指出這段時間的長度，那裏講到有七年之久。「他(那從復興的羅馬帝國中出

來的敵基督)必與許多人堅定盟約。」(但九 27)一七之半,敵基督要在最後三年半掌權,必行那「毀壞可憎的」事(太二四 15;但九 27),將實行瘋狂的迫害。大災難將在哈米吉多頓結束(啟十六 16-17)。

3. 哈米吉多頓大戰(啟十六 13-16):聖經啟示此地為這個世界最後一次大戰的爆發之處。這次大戰也被稱為「在神全能者的大日」的爭戰,那時,普天下的眾王要在那裏聚集。各國的軍隊是應撒但的呼召來到哈米吉多頓聚集的,這次戰爭的目的是為了徹底消滅以色列(亞十二 2-3)。但是神將顯現,並拯救以色列。以色列最終必將仰望他們所長久等候的彌賽亞。基督的腳必站在橄欖山上(亞十四 4)。此時,基督要同祂的教會一起到來,那「穿著細麻衣,又白又潔」的眾軍就是得贖的聖徒。基督在顯現時必要降服並消滅那些邪惡的軍隊—祂要同祂的教會一同來掌權:1) 敵基督(獸)並那假先知將被扔進火湖裏(啟十九 20);2) 跟隨敵基督的眾軍將被主耶穌和祂的天兵消滅;3) 撒但將被捆綁,關在用印封上的無底坑中一千年之久。

四、建立千禧年國度(珥三 11-17):千禧年是指基督在地上作王的一千年。撒但將被捆綁(受限制)一千年。基督要來把獸(敵基督)和假先知活活的「扔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基督將審判列國(太二五 31-46),審判時將「綿羊」與「山羊」分開。在這一千年裏,列國將不再受迷惑。

「那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的有福了。」(15 節)主所預定「將來必成的事」,時候到了必然成就。主使災難臨到地上的人,從來沒有誰可以阻止,也無法改善。主預先定了哈米吉多頓的日子,人也不能使天上的時鐘逆轉。但主已經應許:「念這書上預言,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啟一 3)主吩咐使徒約翰,在年老的時候,把殘餘的精力和時間,來寫啟示錄,絕不是為滿足人的好奇心;其目的就是為要叫人得福。主所應許得福的途徑,是要遵守書上的話。